**【督导简报】总第039期**

**河北大学**

**本科教学工作督导简报**

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     （第三十九期）   **2018年 7月13日**

**＝＝＝＝＝＝＝＝＝＝＝＝＝＝＝＝＝＝＝＝＝＝＝＝＝＝＝＝＝＝＝＝＝＝**

**本期导读**

**★西南民族大学督导组来我校专题调研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河北大学2017-2018学年春学期学生评教分析报告**

**★西南民族大学督导组来我校专题调研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2018年6月28日，西南民族大学督导组一行9人来我校进行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工作专题调研，并在图书馆会议室进行了座谈。我校督学代表、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座谈。

座谈会上，张爱梅副主任首先介绍了我校本科教学质量监控工作开展的总体情况，张红医、薛国凤和李林杰三位督学分别介绍了我校教学督导工作情况，并重点介绍了专题调研等特色工作。随后，参会人员围绕课堂教学质量监控、学生培养质量监测及督导队伍建设等内容进行了深入交流。

**★河北大学2017-2018学年春学期学生评教分析报告**

2018年5月28日～2018年6月20日，教育教学质量评估中心组织开展了2017-2018学年春学期学生评教工作。为保证评教系统正常运行，本次评教继续采用各年级分段评教方式；为方便学生评教，本次评教仍旧以网络评教（电脑评教和手机评教）为主，针对没有纳入综合教务系统内的课程，相关学院组织学生开展了现场纸质评教。

一、学生评教实施总体情况

（一）评教范围

被评教师为该学期为本科生讲授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实践课程的教师，其中实践课程包括毕业论文（设计）、毕业实习、见习和校外实践等课程，集中实践周课程不在评价范围内；参评学生为本学期修读被评课程的全体学生。

（二）评教标准

遵循教学过程和教学效果并重的原则，评价课程类型分为人文课程、理工课程、外语课程、艺术课程、艺术课程（实践）、体育课程、实验课程和实践课程等八类，评价指标包含教学内容、教学态度、教学水平和教学效果四个方面，共10项内容，满分100分。

（三）成绩统计方法

学生评教率达到80%以上（含80%）的评教数据为有效数据。为保证评教信度和效度，评教结果统计时，将学生评教有效数据排序，去除前后各5%数据后，再取其平均数，形成了每位任课教师的评教成绩。

（四）成绩查询

评教结束后，评估中心及时向各教学单位反馈任课教师评教成绩，各单位将评教总体情况通报给全体教师，任课教师也可通过教务系统入口查询评教结果。

 具体查询方式为：河北大学主页——左下“教育教学”——“教务系统”——右侧“教学评估”——“评估结果查询”。

二、学生评教整体情况

此次学生评教有效记录为377932条，学生（不含工商学院）应参评人次266617，实际参评人次239219，答题率为89.72%。应评教师1557人，实评教师1557人；应评教师5815人次，实评教师5805人次；应评课程2191门，实评课程2190门；应评课程4923门次，实评课程4913门次。评教率排名前五名的学院为：公共卫生学院、教育学院、外语学院、管理学院、中医学院；评教率较低，不足85%的学院有：艺术学院、建工学院和中央兰开夏传媒与创意学院。

从评教结果看，学生对教师的授课质量普遍满意。本学期参评教师成绩最高分为100分，最低分为71.7分，全校平均分为96.53分。教师排名前10%的教师人数267人，评教成绩大于等于99.26；教师排名后10%教师人数257人，评教成绩小于等于93.56；评教成绩低于90分课程门数为93门，占比为2.71%；低于85分课程门数为23门，占比为0.67%。评教平均成绩排名前五名的教学单位分别为：中医学院、生命学院、建工学院、、质监学院和化学学院。

三、2017-2018学年春学期学生评教反馈与持续改进

评教结束后，评估中心将教师评教成绩及时反馈到了各教学单位。在全面反馈基础上，评估中心将评教成绩低于85分的教师具体情况反馈给了所在单位，本学期共涉及电信学院、管理学院、化学学院、经济学院、历史学院、外语学院、物理学院、新闻学院、艺术学院、政法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和体育教学部共12个教学单位的20名教师，涉及课程23门，其中个别教师多门课程评教成绩偏低，极个别教师评教成绩较低现象多学期出现。

通过汇总成绩较低教师的评教成绩和主观评价内容，发现学生对这些教师在教学内容和教学态度等方面主要提出了以下意见和建议：

1.教学内容方面：备课不充分；授课内容不充实、不丰富，逻辑性差，上课枯燥；个别教师上课讲授专业知识过少；个别教师上课一直念PPT和课本,课堂无趣；个别教师因教学经验缺乏，缺乏自信，讲解问题不清楚。

2.教学水平方面：不能自如运用各种教学方法及手段，教法僵硬，教学过程缺乏互动，课堂气氛沉闷，学生学习兴趣不高；个别教师上课声音过小，影响学生学习效果。

3.教学态度方面：个别教师缺乏耐心、多次在上课接打电话；个别教师上课积极性差，很少与学生互动。

4.教学效果方面：个别教师因普通话不标准，影响学生听课效果。

下学期，学校会组织督学对评教成绩较低教师和学生反映问题突出的重点教师进行持续跟踪听课。同时，各相关教学单位要将学生意见建议及时反馈给任课教师，尤其针对问题比较突出的教师，要对其存在的问题进行调查落实和帮扶整改，制定改进对策，加大对这部分教师的听课力度，督促教师端正教学态度，提升教学水平。